

# 行政院主計總處性別平等推動計畫(108 至 111 年)

## 壹、整體目標與重點

- 一、賡續充實中央及地方政府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並評估將相關統計調查納入性別統計議題，以及加強國際性別統計資料蒐集，另持續精進本總處性別平等業務。
- 二、全面提升主計人員性別預算意識，強化性別主流化工具，促使各機關於制定政策時考量不同性別之需求，並提升主計人員運用性別觀點於施政規劃能力。

## 貳、性別議題、性別目標與策略

### 一、院層級議題

#### (一) 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

##### 1. 重要性

性別平等政策綱領「人口、婚姻與家庭篇」開宗明義以實踐「性別正義」的人口政策為理念，關注人口結構、婚姻與家庭型態、家庭支持系統等議題。隨著時代變遷與性別平等意識抬頭等影響，許多傳統社會價值觀面臨前所未有之挑戰；CEDAW 第 5 條針對社會文化模式則指出，政府應採取一切適當措施，並強調子女教養分工是父母共同責任。

##### 2. 現況與問題

- (1) 過去受傳統「男主外、女主內」觀念影響，女性被視為天生的家務與照顧者，男性被賦予養家活口的「養家者/麵包賺取者」(breadwinner) 角色。然隨著教育程度提高，女性開始進入勞動市場，卻依舊負擔主要的家庭照顧責任。依據 2016 年婦女婚育與就業調查統計結果，15 歲以上有偶(含同居) 女性之平均每日無酬照顧時間，共計 3.81 小時，其丈夫(含同居人) 僅為 1.13 小時，其中女性照顧子女、照顧老人、照顧其他家人計 1.54 小時，做家事時間 2.19 小時，

仍反映傳統由女性扮演家務處理、教養子女的角色，顯示我國性別角色分工仍受傳統觀念影響。

(2) 隨著臺灣邁入第二次人口變遷，婚姻與家庭經歷著許多轉變，傳統的核心家庭、折衷家庭等，已非唯一的家庭樣貌，多元的家庭型態已成為新的社會現象，宜考量社會已存在的實際情況，如單親、非婚同居等家庭，對於其子女或伴侶應落實保障各項權益。此外，雖為保障不同性傾向和性別認同者之權益，「性別平等教育法」及「性別工作平等法」均已立法保障，促進性別地位之實質平等，營造平等與尊重多元之社會環境，惟民眾對於多元性別者(含不同性傾向、性別認同)之生活處境，以及多元家庭型態(含單親、同性伴侶、同居家庭)成員之支持與認識仍待加強。

### 3. 性別目標與策略

性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含期程及目標值)	策略	具體做法	績效指標 (含期程及目標值)
<p>一、使雙親瞭解教養子女為其共同責任。</p> <p>二、促進民眾對多元性別及多元家庭(含同性婚姻、單親、非婚同居家庭等)之認識與接受度。</p>	<p>一、15歲以上有偶(含同居)女性之配偶(含同居人)之平均每日無酬家務勞動及家庭照顧時間(含照顧子女)由1.13小時提升至1.3<sup>1</sup>小</p>	<p>一、提升15歲以上有偶女性之配偶之平均每日無酬家務勞動及家庭照顧時間。</p> <p>二、辦理民意調查及統計。</p>	<p>一、提升有偶女性配偶之每日無酬家務勞動及家庭照顧時間部分</p> <p>(一)定期舉辦講座，包含提倡雙親應共同照顧之責任、子女適性發展及參與家務工作之</p>	<p>一、提升有偶女性配偶之每日無酬家務勞動及家庭照顧時間部分</p> <p>(一)108-111年：每年舉辦2場講座，其中本總處男性同仁每人至少參加1場。</p>

註：<sup>1</sup> 本項目標值因係行政院主計總處105年度婦女婚育與就業調查首度納入之新問項，並無歷年數值變化之參考資料，又國際資料難以對照進行比較參考，爰依據委員所提建議及會後與行政院性

性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含期程及目標值)	策略	具體做法	績效指標 (含期程及目標值)
	<p>時。</p> <p>二、民眾對多元性別及多元家庭(含同性婚姻、單親、非婚同居家庭等)之認識與接受度提高10%<sup>2</sup>。</p>		<p>優點等，並配合相關實務案例之分享。</p> <p>(二)為宣導及鼓勵員工均衡家庭與工作發展，研議實施每周一日上班日為「不加班日」。</p> <p>二、依人口及住宅普查之規劃期程，於107年研議普查相關作業方法，並於108年10月辦理試驗調查時，評估產生未經登記結合及多元家庭相關統計之可行性。</p>	<p>(二)不加班日當日不加班員工人數占總人數<sup>3</sup>比例：</p> <p>108年：10% 109年：50% 110年：60% 111年：70%</p> <p>二、辦理調查統計部分</p> <p>108年：辦理人口及住宅普查試驗調查。 109年：完成左列評估結果。</p>

別平等處討論，原目標值1.14小時調整修正為1.3小時。男性平均每日無酬照顧時間由1.13小時(約67.8分鐘)提升至1.3小時(約78分鐘)，增加約10分鐘，尚屬可行。

<sup>2</sup> 本關鍵績效指標將於107年進行前測，並於本議題落實推動後進行後測，以評核本案之成效。

<sup>3</sup> 總員工人數不含派駐各市縣政府服務之約僱統計調查員。

## (二) 促進公私部門決策參與之性別平等

### 1. 重要性

參與公共事務、掌握權力與決策力不僅涉及治理權利，亦關係著決定公共資源之分配與個體實現生命價值的機會，然而公共事務之管理長久以來呈現性別隔離現象，女性較少出任具有決策性質的職位、較少得到參與決策的管道與機會，因此，提升女性的權力、決策權與影響力是聯合國各次世界婦女會議與婦女政策的重要議題；另 CEDAW 亦強調機會平等、參與公共生活和決策的重要性。

### 2. 現況與問題

我國自 2004 年起陸續由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管考各部會所屬委員會、政府捐助或出資超過 50% 之財團法人及國營事業董監事須符合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比例政策目標，由各主管機關定期填報，如未達到應說明原因及提出改善計畫；雖已較推行之初進步，惟近年達成情形進步幅度漸趨停滯，甚有不進反退之情形。

### 3. 性別目標與策略

性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含期程及目標值)	策略	具體做法	績效指標 (含期程及目標值)
持續提升公部門性別較少者參與比率	一、已達成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者，持續提升性別比例。 二、完成訂修法規、措施或訂定其他暫行	一、研議相關措施或修正相關規定，提升性別比例。 二、針對已達成三分之一性別比例之委員會，將性	一、本總處於委員出缺或屆期改選時，除考量專業領域外，並加強檢視性別比例，以達成決策參與之性別平等。	一、研議相關措施或修正相關規定，提升性別比例。 108 年： 達成目標數 1 個，累計向上提升比率 50.00%。

性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含期程及目標值)	策略	具體做法	績效指標 (含期程及目標值)
	特別措施，逐步提升公私部門女性參與決策比例。	別比例原則納入相關組織或設置要點之規定中規範。	二、本總處國民所得統計評審會、政府會計共同規範議會、普查評審會及法規會，其委員任一性別比例均已達成三分之一，未來將適時修正開委員會設置規定，將性別比例原則納入。	$(1/2)*100\%$ 109年： 達成目標數 0 個，累計向上提升比率 50.00%。 $(1+0)/2*100\%$ 110年： 達成目標數 0 個，累計向上提升比率 50.00%。 $(1+0)/2*100\%$ 111年： 達成目標數 1 個，累計向上提升比率 100.00%。 $(1+1)/2*100\%$ 二、將性別比例原則納入相關組織或設置要點中規範。 108年： 達成目標數 4 個，累計達成度 100.00%。 $(4/4)*100\%$ 109年： 達成目標數 0

性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含期程及目標值)	策略	具體做法	績效指標 (含期程及目標值)
				個，累計達成度 100.00%。 $(4+0)/4*100\%$ 110 年： 達成目標數 0 個，累計達成度 100.00%。 $(4+0)/4*100\%$ 111 年： 達成目標數 0 個，累計達成度 100.00%。 $(4+0)/4*100\%$

## 二、部會層級議題

### (一) 強化性別統計及分析

#### 1. 重要性

- (1) 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簡稱 CEDAW）第 2 次國家報告總結意見與建議略以，性別平等各領域應按性別和其他相關標準分類，系統性地蒐集和分析數據。
- (2) 政府各機關為配合施政目標或業務推動需要，藉由辦理統計調查納入性別與其他人口特徵(如年齡、教育程度、族群、地域等)分類，產製多樣性的性別統計數據，並進行分析，可適切觀測性別敏感度，將關注焦點擴及特定群體與全國落差情形，適時反映社會多元弱勢需求，供政府施政決策重要參據。

#### 2. 現況與問題

- (1) 依統計法施行細則及公務統計方案實施要點等相關規定，本總處於審核各機關調查實施計畫、公務統計方案及公務統計報表程式之增刪修訂時，均建議適度納入不同人口特性之性別分析，並將其列入常川審核作業程序，如中央部會 106 年共辦理 110 項統計調查，其中近 5 成已於統計調查報告納入性別資料及進行性別統計分析，餘未納入者多屬生產類及物價類等不適宜納入性別問項之統計調查。
- (2) 為持續強化性別統計，未來將賡續於審查各機關調查實施計畫及公務統計方案等作業時，建議增列性別分類外，並充實統計表含有性別與年齡、區域、族群等重要面向之交叉分析；另規劃於辦理評核各一級主計機構業務績效考評作業時將其列入評核項目。
- (3) 因我國統計採分散制，依統計法規定，政府應辦之統計，由有直接關係之各機關辦理，各項性別統計應用及分析業務宜由各機關統計單位與業務單位共同合作產製，不僅可達事半功倍之成效，更可提高性別議題分析之正確性與敏感度。

### 3. 性別目標與策略

性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含期程及目標值)	策略	具體做法
<p>一、充實各面向機關公務統計性別資料與分析，俾供政策規劃參考。</p> <p>二、審核各機關統計調查實施計畫，積極建議主辦單位納入性別資料，強化性別統計分析，使統計調查適時反映性別議題，俾利進行性別影響評估。</p>	<p>一、持續進行各項統計增列性別相關分類。 108-111 年：95%（除 5%正常疏漏情形外，盡全力落實）</p> <p>二、每年彙整分析各機關辦理統計調查納入性別資料及統計分析情形，將該年未達成目標之統計調查，列入翌年加強宣導對象，俾逐年提高全體統計調查件數達成目標比例。</p>	<p>一、落實「公務統計方案實施要點」及績效考核評分標準規定。</p> <p>二、透過審核各機關調查實施計畫過程，訂定相關宣導或鼓勵措施。</p>	<p>一、落實方案及績效考評部分</p> <p>(一)依「公務統計方案實施要點」規定，於公務統計方案及公務統計報表程式增刪修訂報送本總處核定或備查時，適時提醒按性別區分，以及增加性別與人口特徵交叉分類，深化性別統計。</p> <p>(二)於年度「行政院主計總處評核各一級主計機構業務績效考評標準表」中，將「主計單位與業務單位合作辦理性別統計分析」列為評核項目，以強化性別統計分析。</p> <p>二、審核各機關調查實施計畫時，將性別資料統計列入審核項目，並適時建議統計調查報告中，納入性別分析或進行性別專章分析。</p>



## (二) 加強國際性別統計資料連結

### 1. 重要性

- (1) 「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強調蒐集各領域內決策與受益人口之性別統計，建立長期追蹤資料庫，並進行國際比較。
- (2) 1975 年聯合國開啟女性年之後，聯合國與各國國際統計機構即共同合作致力於性別統計資料之蒐集與編布，聯合國於 2013 年 12 月公布 52 項最低限度性別指標 (minimum set of gender indicators) 並於 2015 年 3 月出版 The World's Women 2015-At a Glance，依不同性別生命軌跡進行跨國比較。

### 2. 現況與問題

目前聯合國重要組織皆致力於性別統計資料之蒐集與編布，如聯合國歐洲經濟委員會(United Nations Economic Commission for Europe；UNECE)對於失業率及薪資等皆進行性別統計；本總處亦將納入相關之國際性別統計資料。

### 3. 性別目標與策略

性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含期程及目標值)	策略	具體做法
蒐集國際性別統計資料，俾利進行國際比較。	進行重要勞動指標性別統計之國際比較工作。 一、108-111 年： 蒐集完成美國、加拿大、德國、英國、法國、日本、南韓、新加坡、香港等國家(地區)之失業率與勞	產製國際性別資料統計表。	一、於人力資源調查統計年報納入世界各主要國家之失業率與勞動力參與率性別資料統計表。 二、於薪資與生產力統計年報納入世界各主要國家之薪資性別資料統計表。

性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含期程及目標值)	策略	具體做法
	<p>動力參與率 性別統計資料，並建置 10 年以上長期時間數列 追蹤資料。</p> <p>二、108-111 年： 蒐集美國、英國、 加拿大、日本、南韓等 國家之性別薪資統計資料， 並建置 10 年長期時間數列 追蹤資料。</p>		

### (三) 推動地方性別統計

#### 1. 重要性

各地方政府藉由廣泛收集性別公務統計資料，並透過性別與各類資料項目交叉分析，深入剖析性別差異，找出相關問題，才能據以推動各項性別平等政策，有效縮小性別差異。

#### 2. 現況與問題

本總處自 103 年起輔導地方政府推動性別統計指標及性別統計分析，已有顯著之成效，惟仍需繼續充實各項性別公務統計資料，利用性別與各類資料項目交叉分析，多面向探討性別差異，以提升性別統計分析之品質，並廣泛運用分析結果於各項性別平等政策，應是未來推動性別統計之重要課題。

#### 3. 性別目標與策略

性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含期程及目標值)	策略	具體做法
將地方性別統計與施政需求結合，並作為推動性別平等政策之重要參據。	輔導地方政府完整蒐集性別統計資料，並透過性別與各類資料項目交叉分析，了解性別差異，輔導各地方政府每年研撰性別統計分析。 108年：28篇 109年：72篇 110年：72篇 111年：72篇	輔導地方政府以施政為導向，強化性別統計資料之蒐集及研析，並將研析結果落實於性別平等政策之應用及推動。	一、輔導地方政府檢視業務相關資料，如有性別複分類，應納入公務統計報表定期編製公布，並加強重要性別議題之研析與探討。 二、輔導地方政府配合施政需求，擇選性別議題，研撰統計分析，並與業務機關（單位）建立合作機制；亦擇選地方優良案例，於業務研討會及地方公務統計工作稽核時，分享重點及方法，以提升分析之品質及應用。

#### (四) 全面提升性別預算意識

##### 1. 重要性

- (1) CEDAW 第 2 次國家報告總結意見要求執行性別預算。
- (2) 性別預算為推動性別主流化政策主要工具之一，係將性別觀點融入預算編列，檢視所編預算是否將性別平等意識落實於具體各項政策中，進而促使政府各機關於制定政策時考量不同性別之需求，並於施政時隨時調整因應。

##### 2. 現況與問題

- (1)目前各部會辦理性別預算(包含公務及基金)彙整工作大都由主計人員擔任，另依主計總處組織法規定，全國各級主辦歲計、會計、統計人員，分別對各該管上級機關主辦歲計、會計、統計人員負責，成一主計行政系統。
- (2)本總處為增進主計人員性別意識培力，每年於主計人員訓練中心開辦主計人員基礎訓練班及養成訓練班已納入性別平等訓練課程，授課內容包括我國女性人權發展、性別平等現況、性別平等政策綱領、CEDAW、性別主流化政策等，並未提供性別預算相關課程，考量性別預算為性別主流化重要工具之一，開設相關訓練課程可強化主計人員協助機關對性別預算之推動及運用，以達成政府促進性別平等之政策目標。

### 3. 性別目標與策略

性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含期程及目標值)	策略	具體做法
提升主計人員性別意識培力。	性別預算列入授課內容之班數 108年：4班 109年：4班 110年：8班 111年：9班	強化訓練課程多元性，有效提升主計人員對性別預算編審相關規定之瞭解。	於每年開設之主計人員基礎訓練班、養成訓練班，以及預算編審專業研習班，將性別預算列入授課內容，以提升主計人員協助機關推展及運用性別業務之能力。

### 參、考核及獎勵

- 一、計畫考核：各單位應於每年1月31日前依附件格式查填執行之成果報告，並進行滾動式檢討。成果報告應公布於本總處全球資訊網「性別平等」專區，另將成果報告報送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二、獎勵作業：各單位應每年檢視本計畫工作執行績效，本「獎勵不重複」原則，依主計人員獎懲辦法規定辦理相關人員之獎勵作業。